

安徽省海绵城市建设协会文件

皖海绵协会秘 [2018] 2 号

关于印发安徽省海绵城市建设协会 2018 年 2 月份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及 3 月份工作安排的 通知

协会各会员单位，各专业委员会，秘书处各部门：

为加强工作交流和信息沟通，经协会会长同意，现将安徽省海绵城市建设协会《2 月份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及 3 月份重点工作安排》印发给你们，请组织抓好落实。

附件：协会 2018 年 2 月份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及 3 月份工作安排



附件

安徽省海绵城市建设协会

2 月份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及 3 月份工作安排

一、2 月份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协会专职工作人员完成了 2017 年度个人工作总结，并进行述职考评。

（二）继续做好召开安徽省海绵城市建设协会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专家学者座谈会、2018 年创新发展研讨会暨协会一届三次理事会等相关材料、会务工作。

（三）做好邀请国家住建部城建司、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民政厅和合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等相关领导参加协会 2018 年创新发展研讨会。

（四）协会领导专题赴京与住建部、清华大学等有关单位进行对接，就合作推进 2018 年海绵城市建设相关会议、论坛等举办事宜进行商议。

（五）做好协会加入中国城镇给水排水协会相关申报工作。做好 2017 年度协会会费收支和财务管理审计工作，提交审计报告。做好 2018 年度协会会费收缴通知准备工作。

（六）继续加强与各会员单位的沟通与联系，为会员单位提供政策、技术、产品和咨询等服务，扶持会员单位不断提高整体实力和参与市场竞争的能力。

(七) 在协会微信公众号发布省内海绵城市建设重要信息；每日在协会微信主群发布海绵城市建设专报。

(八) 加强协会的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协会工作人员的整体素质，增强协会工作的主动性，提升工作协调和组织能力。做好协会会员队伍发展工作。

二、3月份工作安排

(一) 召开安徽省海绵城市建设协会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专家学者座谈会、2018年创新发展研讨会暨协会一届三次理事会，认真做好各项会务、材料准备工作。

(二) 细化分解2018年度重点工作，明确工作内容、责任人及完成期限，确保年度目标任务如期完成。

(三) 完成省民政厅要求的省级社会团体2017年度年检工作。

(四) 加快推进网站建设，确保月底前完成协会网站建设并试运行。

(五) 按照协会章程规定，印发2018年度会费缴纳通知。

(六) 组织协会会员单位赴省内外有关城市考察了解海绵城市建设最新进展情况。

(七) 继续组织协会工作人员继在岗学习，不断提高业务素养和工作能力。

(八) 积极宣传协会，扩大协会会员单位队伍并按照章

程规定办理入会手续，提升协会的影响力和综合实力。

（九）加强宣传信息工作，拟召开协会宣传信息专题工作会议。继续发布省内外海绵城市建设相关政策、项目等资讯，使得会员单位及时了解相关信息，为广大会员单位服务。